

**村代表选举条例 (第 576 章)**

(条例第 12 条)

**村代表职位空缺公告**

**屏山乡乡事委员会**

**坑头村**

现依照《村代表选举条例》第 12 条公布，原居民代表邓兆煜先生在屏山乡乡事委员会坑头村的原居民代表席位已于 2006 年 3 月 1 日依据该条例第 11(1)(d)条悬空。

2006 年 3 月 10 日

民政事务总署署长陈甘美华